

校园民主

何春蕤

——「民主治系」与「教授与学生共治校」

校园「民主」的理念仅止于大学法中宣示的教授治校吗？

在我看来，由于目前大学中的教师以男性占绝大多数，因此所谓「教授治校」的理念恐怕只是校园权力结构重组过程中已经占有优势的男性坐地分赃而已，不但无能处理性别不平等问题在校园中的各种呈现（如校园性骚扰、护理课程的内容安排、女生宿舍门禁问题等等），也无能公允的对待校园中师生之间的权力不平等等问题（如文化大学美术系罢课事件中凸显的系主任独裁现象、以及各种课程的教学评鉴迟迟无法推行等等）。

为了真正落实校园民主，下一阶段的努力目标应该是学生与教授共治校，在平等互敬的协商中处理校园中的各项事务。这种权力结构的进一步松动、开放，将可让校园中占大多数但十分弱势的学生有机会参与决定和他们切身相关的教育过程，也可以让已占大学人口百分之四十九但一直居于从属位置的女学生有机会展现她们的关切与利益。

这个民主化的过程首先要从系所的层次上做起，目前各大学的系所在课程安排、师资延请、研究发展、学生管理等方面仍然有权力过度集中的现象，而当担任系主任的人有当官的心态的时候，这种

权力的集中就形成了既不民主也不进步的状态。

因此，民主治系最主要的目标就是系务决策权力之分担。这不但包括各级教师有权与系主任共同决定系务发展的各项决议，同时更要把至今妾身未明（常常被当成工友来使唤）但是已成实务灵魂人物的助教们，以及占系所人数绝大多数的各级学生，都包含在决策权力圈内，使他们能在平等的权力位置上参与塑造和他们息息相关的事物。

教育既不是单面的灌输，那么教育的具体呈现——教程——也应该是学生与教师集体协商的结果。过去常有人说学生不够成熟，知识不足，因此应该由教师（特别是权力位置上的资深教师）一手决定学生要接受何种教育。这种出于强势位置的父兄心态忽略了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教育不是教死的知识，而是教活人如何创造并使用各种各样的资源，而这种使用和创造的能力所牵涉到的绝非被动的接收，而是主动积极的运作。在这一点上，学生参与课程与教程的规画、任课教师的指派、评分与教学评鉴的设计等等，都会直接有助于这方面的学习。教师们也可以在同一协商过程中革除权威心态，学习如何和学生在平等的立场上互动，唯有这种自我革新才可能调教出摆脱权威性人格结构的下一代。

教育是师生共同学习的具体过程。对习惯做权威的教师而言，校园民主或许带来不安，因为师生不平等关系的动摇意味着其他不平等关系的动摇（如亲子关系、两性关系、尊卑关系等），也就是自我的重新定位。但是，与其做迟早被民主列车辗过的死伤人口，何不上车来一齐共创未来呢！

后记：

本文中的「民主治系」理念正是中央大学英语系在过去一年中努力推动的。具体的目标包括：

一、系务会议的成员不但包括各级教师，也包括助教及学生代表若干名全权出席。此后学生若有意见或构想，不必用请愿或大字报等体制外、由下向上的管道来要求改变，而可以把他们的想法放在系务会议的协商环境中接受考验，更可以民主运作其他成员支持通过议案。

二、系务会议由系主任召开，但每次开会由系务会议成员推举主席主持会议，即使学生或助教也有机会担任会议主席。而为了做好准备，每次系务会议可先行推举下次的主席，以便与系主任商量会议议程。

三、系务会议之下的各个工作委员会成员由系务会议代表推举产生，而且每个成员不得在两个以上的委员会中任职，以免权力过于集中，而且可以保障所有成员皆可在不同的委员会中参与实际的系务运作。

四、各班级的导师人选由学生票选决定，以便产生最适合和学生沟通的导师，而且各个课程每学期皆由学生做教学评鉴，以确保双向交流的教育过程。